

周至县公共卫生中心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周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1 概述

环境影响评价的公众参与，旨在了解社会各界的态度和观点，使建设项目的规划、设计、施工和运行更加完善，更加合理。在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实施公众参与，可提高评价的有效性，并在公众参与的活动中提高了全民的环境保护意识，进一步促进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的完善，保护生态环境，提高环境质量，确保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实施。实施公众参与有利于最大限度地发挥项目的综合效益和长远利益，使建设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三者得到统一。

公众参与是为了充分了解社会各界人士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和观点，反映他们的意见和建议，因此公众参与力求调查对象的广泛性、代表性、合理性和科学性，以确保整个调查过程的准确性和有效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相关规定，本项目通过网站公示、张贴公示和报纸公示等多种方式对项目情况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建设单位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在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在向生态环境部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建设单位根据相关要求组织编制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委托陕西万睿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开展《周至县公共卫生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于2022年6月17日在网络平台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2.2.1 网络平台

本项目第一次信息公示在网络平台“生态环境公示网”网站进行公示。

1、网站：生态环境公示网

2、公示时间：2022年6月17日

3、公示网址：<https://gongshi.qsyhbgj.com/h5public-detail?id=294138>。公示截图见图1。



图1 第一次网络平台公示

第一次网络平台公示的主要内容包括：

- (一) 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
- (二)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三)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 (四)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五)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3.2.2 张贴公告

本项目在建设单位、项目所在地附近进行了张贴公告进行第一次信息公示。



2.2 公众意见情况

本次公示期间，我单位均未收到公众来电、来信或来访，没有公众表示反对意见，没有公众提出建议。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在完成了《周至县公共卫生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征求意见稿”）的编制后，建设单位开展了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并征求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公示时间为2023年8月18日起10个工作日。

公示主要内容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通过以下途径同步进行：

（1）通过网络平台公开（环评论坛）；

（2）通过《三秦都市报》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进行了两次报刊公示（2023年8月25日、2023年8月29日）；

（3）在项目所在地张贴公告。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的公示时间、公示内容、公示流程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的相关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平台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在网络平台“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站进行公示。

1、网站：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

2、公示时间：2023年8月18日起10个工作日

3、公示网址：<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30818QfcpC>。

4、公众意见表的的网络链接：http://www.mee.gov.cn/xxgk2018/x...0181024_665329.html。

征求意见稿公示网页截图见图 2。



图2 征求意见稿公示（网络平台）

3.2.2 报纸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分别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2023 年 8 月 29 日在《三秦都市报》上对本项目的环评情况进行了 2 次报刊公示。

本项目报刊公示照片见图 3、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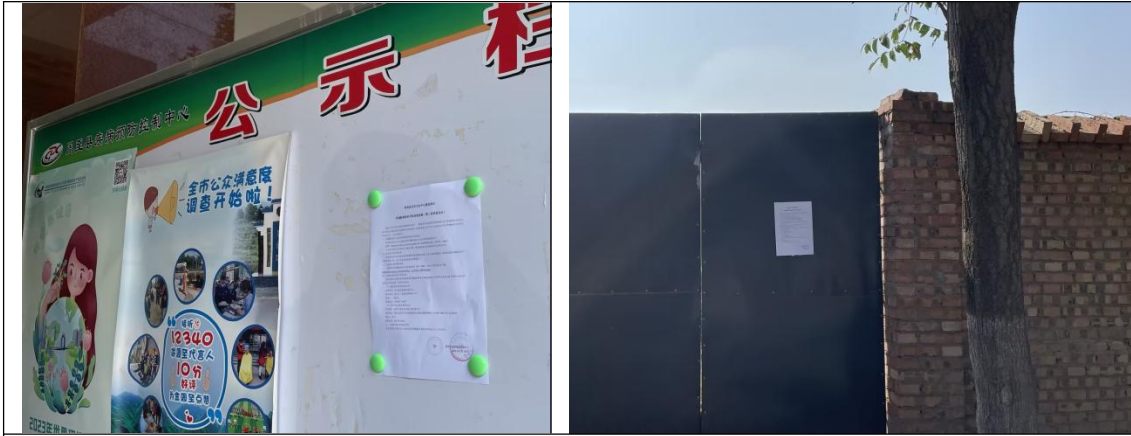
图3 征求意见稿公示（报纸第一次）



图4 征求意见稿公示（报纸第二次）

3.2.2 张贴公告

本项目在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在建设单位、项目所在地进行了张贴公告进行第二次信息公示。



二次公示

3.3 查阅情况

我单位在公示内容中提供了《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同时在本项目建设单位办公室放置了《征求意见稿》纸质本，供意见征求范围内的公众进行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众参与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在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根据两次公示期间的公众意见反馈情况，本项目不属于在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因此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本项目可不召开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公众参与会议。

同时本项目也未涉及科普宣传等措施。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两次公示期间，我单位未收到公众来电、来信或来访，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在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两次公示期间，没有公众表示反对意见，没有公众提出建议。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两次公示期间，没有公众表示反对意见，没有公众提出建议。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我单位委托陕西万睿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承担的《周至县公共卫生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形成后。公司通过网络平台方式对拟报批报告内容进行了网络公示，公示网站为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31213UGsPV>。

拟报批稿公示截图详见图 5。



图 5 第三次网络平台公示

7 其他

本项目各次网上信息公开可在生态环境公示网、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站查阅，同时建设单位对公示网址及网址截图进行存档。

建设单位对本项目报刊公示当期的《三秦都市报》原件进行存档。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要求，在周至县公共卫生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周至县公共卫生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周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周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承诺时间：2023年12月13日